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國家發展委員會 函

地址：24220 新北市新莊區中平路439號
(北棟)9樓
承辦人：吳亭儀
電話：02-8995-3968
傳真：02-8995-6470
E-Mail：tywu@archives.gov.tw

受文者：臺東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

發文字號：發檔(徵)字第1110015142D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布令影本、法規條文 (A41000000G_1110015142D_doc8_Attach1.pdf、
A41000000G_1110015142D_doc8_Attach2.pdf、
A41000000G_1110015142D_doc8_Attach3.pdf、
A41000000G_1110015142D_doc8_Attach4.pdf)

主旨：「政黨與附隨組織及黨營機構保管或持有政治檔案調查
程序辦法」，業經本會於中華民國111年9月6日以發檔
(徵)字第1110015142A號令訂定發布，檢送發布令影本(含
法規條文)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本案電子檔請於本會主管法規查詢系統

(<https://theme.ndc.gov.tw/lawout/>)下載。

正本：總統府第二局、立法院秘書長、司法院秘書長及司法院所屬、考試院秘書長及考
試院所屬、監察院秘書長及監察院所屬、國家安全會議秘書處、中央研究院、國
史館、國家安全局、行政院秘書長及行政院所屬部會行總處署、直轄市政府、縣
(市)政府、直轄市議會、縣(市)議會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會法制協調中心(均含附件)



行政處 收文:111/09/07



1110194247 有附件